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 國文考科非選擇題閱卷評分原則說明

閱卷召集人:李隆獻(國立臺灣大學中文系教授)

本次參與閱卷的委員,均為各大學中文系、國文系、語文教育系或通識教育中心之教師,共計 232人,計分20組,除正、副召集人統籌閱卷事宜外,每組均置一位協同主持人,負責該組閱卷工 作,協同主持人均為各大學中文系、國文系之專任教授。

1月25日,由正、副召集人與8位協同主持人,就3000份抽樣之答案卷(來自北、中、南、東各考區),詳加評閱、分析、討論,草擬評分原則。每題選出「A」、「B」、「C」等第之標準卷各1份,及試閱卷各15份。1月26日,再由正、副召集人與20位協同主持人深入討論、評比所選出的標準卷及試閱卷,並審視、修訂草擬之評分原則,確定後,製作閱卷參考手冊,供1月27日試閱會議時,各組協同主持人說明及全體閱卷委員參考之用,並作為正式閱卷之評分參考。

本次國文考科非選擇題共三大題,占54分。第一大題為候選素材說明,占9分;第二大題為參展素材分析,占18分;第三大題為引導寫作,占27分。

第一大題要求考生針對學校舉辦名為「改變與轉化」的學習成果展,提出一項事例,作為候選素材,並說明所選事例和成果展主題間的關聯。凡能舉出一項「事例」,並清楚說明此一事例與「改變與轉化」的關聯,明暢精鍊,見解深刻者,得A等(7~9分);能舉出一項「事例」,並大致說明此一事例與「改變與轉化」的關聯,明白可讀,見解平實者,得B等(4~6分);雖能舉出「事例」,但對此一事例與「改變與轉化」的關聯,解說浮泛,或未進一步說明;或未舉出恰當的「事例」,內容浮泛者,得C等(1~3分)。其次,再視字數是否符合要求,錯別字是否過多,斟酌扣分。

第二大題假設某組參展同學選擇琦君〈髻〉為素材,擬透過女子因青絲的改變,而心境有所轉化,來詮釋展覽主題。因此要求考生就〈髻〉的引述文字中,說明五叔婆、母親、姨娘的頭髮曾出現哪些生理上、髮式上的變化;其中反映出她們面對人生的哪些心態、感受,以及調適之道。凡是能完整陳述五叔婆、母親、姨娘三人的頭髮變化及調適之道;深入分析問題,理路清晰,文筆通順明暢者,得A等(13~18分)。僅述及其中二人的頭髮變化及調適之道;分析問題大致正確,文意明白,文筆平順者,得B等(7~12分)。僅述及其中一人的頭髮變化及調適之道;分析不正確,理路紊亂,文筆拙劣者,得C等(1~6分)。至於引述或抄錄原文過多,幾乎沒有說明者,至多C+(5~6分)。另視字數是否符合規定,及錯別字是否過多,斟酌扣分。

第三大題要求考生以「我看歪腰郵筒」為題,寫一篇完整的文章,陳述考生對去年蘇迪勒颱風造成的「歪腰郵筒」所引發的現象或迴響,提出自己的看法、感受或評論。評閱重點,依據「題旨發揮」、「資料掌握」、「結構安排」、「字句運用」四項指標,加以評分。凡能就「歪腰郵筒」新聞及其迴響,提出個人的深切感受或允當評論,結構嚴謹,脈絡清楚,文詞優美者,得 A 等 (19~27分);能就「歪腰郵筒」新聞及其迴響,大致提出個人的感受或評論,結構尚稱嚴謹,脈絡尚屬清晰,文筆平順,修辭尚可者,得 B 等 (10~18分);題旨不明或偏離題旨,結構鬆散,條理雜亂,內容浮泛,文筆拙劣者,得 C 等 (1~9分)。文未終篇,或一段成文,至多 B+ (18分)。另視標點符號之使用與錯別字之多寡,斟酌扣分。